

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承辦人：輔導員 陳泰淵
電話：(049) 2222106 分機1378
傳真：2202851
電子信箱：t0087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南投縣南投市南投國民小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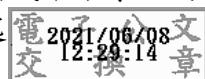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0013445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80000A_110013445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「實驗室生物安全規範」（2021年版）已公布於該署全球資訊網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6月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06468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逕至該署全球資訊網>傳染病與防疫專題>實驗室生物安全>實驗室生物安全技術規範及指引專區之「1-實驗室生物安全」點選查閱旨揭規範。
- 三、原「生物安全第一等級至第三等級實驗室生物安全規範」及「動物生物安全第一等級至第三等級實驗室生物安全規範」已不適用。
- 四、檢附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10年5月21日疾管感字第1100500153號函。

正本：南投縣各國民中小學、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學務處 收文:110/06/08



1100002235

有附件